

美国的文明

THE AMERICAN PEOPLE

[英]约翰·高勒 著

BY JOHN GORER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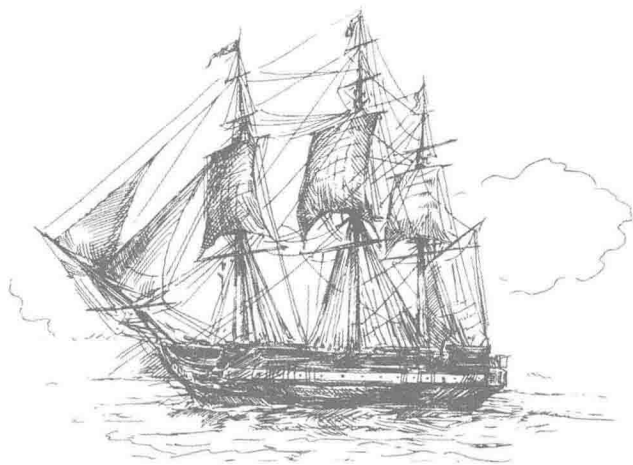


美国的文明

THE AMERICAN PEOPLE

[英]约翰·高勒 著
王剑 译

BY JOHN GORER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美国的文明 / (英) 高勒著 ; 王剑译. -- 北京 :
新世界出版社, 2015.12
ISBN 978-7-5104-5547-6

I. ①美… II. 高… ②王… III. ①美国—历史 IV. ① K712.0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2015) 第306562号

美国的文明

作 者 : [英] 约翰·高勒
译 者 : 王 剑
责任编辑 : 余守斌 熊文霞
责任印制 : 李一鸣 黄厚清
出版发行 : 新世界出版社
社 址 : 北京西城区百万庄大街 24 号 (100037)
发 行 部 : (010) 6899 5968 (010) 6899 8705 (传真)
总 编 室 : (010) 6899 5424 (010) 6832 6679 (传真)
<http://www.nwp.cn>
<http://www.nwp.com.cn>
版 权 部 : +8610 6899 6306
版权部电子信箱 : nwpcd@sina.com
印 刷 : 北京中印联印务有限公司
经 销 : 新华书店
开 本 : 710mm × 1000mm 1/16
字 数 : 160 千字 印张 : 15.25
版 次 : 2016 年 2 月第 1 版 2016 年 2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 ISBN 978-7-5104-5547-6
定 价 : 36.00 元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凡购本社图书, 如有缺页、倒页、脱页等印装错误, 可随时退换。

客服电话 : (010) 6899 8638

前言

自从 19 世纪末美国提出“门户开放”政策以来，中美之间就开始了广泛的文化和经贸交流。中美关系的发展也经历了深刻的变化过程，到 20 世纪末，中美关系更是经历了不同寻常的变化，彼此依赖和结合的程度不断加深。在世界信息化大潮的今天，中美关系似乎牵动着整个世界的神经，中美两国如何在 21 世纪建立新型大国关系似乎成了一门显学。对美国民族性的研究无疑是对美国人及其行为了解的重要一环。

从某种程度上可以说，中美关系的微妙是不需特别说明的。但是即便每年有成千上万的人或出国赴美，或由美回国，一般说来，国人对于美国仍然只有较少的认识。在这种意义上，本书是值得推荐的一本书，堪与本尼迪克特的名著《菊与刀》相媲美。

本书的作者高勒是英国著名文化人类学家。如果你通读全



书，不难发现，他是对近代心理分析学的发展颇感兴趣和深有研究的。这本书，就是以他在华盛顿留居七年的直接或间接的生活和社会体验为题材，然后根据心理分析学的观点，把美国国民性进行了抽丝剥茧式的细致分析。他的著述态度，显然并不是正襟危坐，想提出什么公式，而是妙趣横生地揭开美国国民性的面纱，指出其中种种的成分：有些很体面，有些不免有点难登大雅之堂。读者对于作者的意见和议论，不一定完全赞同，但也不能不叹服作者观点的新颖，可谓发人深省。作者所讲述的关于美国人性格中“娘娘腔”的一点，就是其中典型的一例。

如果从头到尾读完这本书，再回转头来看看现实中美国人的言论或行动，一定可以有更为深刻的理解。

序言

个人是一切的根基。

我现在发誓：在我看来，凡是抹煞个人的，都不是良善的。

美国是由个人合作立约而成的，

只有与个人进行协商的，才是真正的政府……

——惠特曼于蓝色的奥泰里亚湖畔

在本书中，我打算将文化人类学上的若干方法和真知灼见，应用于研究一个伟大的现代国家。我于1935年第一次访问美国，在梅特、本尼迪克特（《菊与刀》的作者。——译者）和陶拉特三位博士指导下，接受了人类学的训练；自那时起，一连串的意外事件，使这两个论题在我的生活中始终保持着支配的地位。1936年至1937年我在锡金的一个部落中进行了一



次实地考察，在当时，我认为这只是以后将连续进行的考察中的第一次而已；但是考察归来，我的健康受到了恒久的损害，所以至少在今后的几年内，我不能再度考虑在原始部族中远足。生活的艰苦、食物的恶劣和医疗的缺乏在原始部族中本就是免不了的。

因此，我非常愉快地接受了洛克菲勒基金会的邀请，根据“人类学的观点”研究电影及无线电对于美国观众和听众的影响。就这一调查的性质来讲，它只不过是一个较大范围研究的初步调查而已，但它对于我有一个好处，就是使我走遍了美国的许多地方，并熟习了美国社会学家对这些以及有关论题的研究成果。等到调查全部完成以后，我又应基金会理事长梅特博士之邀，加入了耶鲁大学的人类关系研究所。这一邀请，除了增进我对于人类学、行为心理学和心理分析的了解与知识外，还给了我一个详尽研究美国儿童和青年心理的机会。研究所里有位同事、心理分析学家泰恩，曾经对一位患有精神分裂症的新英格兰（新英格兰指美国东北部六州——译者）青年进行过四年的研究分析，并系统地记录了整个研究过程。泰恩还邀请我根据记录下的大量资料，一并写成这个青年的生活历史记录。因为对于该患者的儿童时期及求学时代缺乏判断何谓“正常”的标准，我不得不以谈话以及若干调查的方式研究普通人的行为方式。为了发现这个青年人格分裂症患者的早年生活和行为中一些特殊的现象，我不得不对没有发生这种现象的青年

的早期生活进行了一番相当细致入微的研究。本书中的许多材料，尤其是关于讨论儿童及青年期的资料，就是通过这种研究得来的。

离开耶鲁以后，我来到华盛顿特区参加了一个英国战时代表团。当时我的一部分工作就是担任联络员，并代表伦敦办事处出席美国相关单位代表的会议，并随时将美国的态度、批评及建议报告给伦敦。在为共同目标而进行同甘共苦的努力之时，双方虽然在此项工作中保持了良好的合作，但它同时也将存在于大多数我的英美同僚心中的、因战时紧张而缄默不言的异议和嫌恶轮廓清晰地表现了出来。鉴于我的多数美国“对手”是以前专业的同事，所以我得以听到许多关于英国活动的坦率批评，而在正式的会议中，因为客气之故，这种批评照例是不肯说的。

根据前后几年的经验，我清楚地看出英美之间虽然有很多的偏见，但大多数人在私下里却表现为一种单纯的交流态度。英国人因为美国人不能设身处地站在英国人的立场进行相关行动和言论，便反对、藐视或痛恨美国人。反之亦然。因为英美两国人有着大同小异的语言、宗教、政治思想、法律与体貌特征，所以每一方都假定对方是和自己一模一样的，等到这种假定被证明与事实不符时，就不免产生失望和痛苦。

这种共同因素的存在，对两国间长期的政治关系有重大的贡献，但我深信，在日常事务中，认为英美一体或拥有完全相



同的信仰，足以成为阻止两国人民相互了解和合作的最大障碍。

在两百年前，英国居民和美洲殖民地人民之间的相同之处肯定要比相异的地方多得多。但过去两个世纪不同的经验和发展，造成了两种不同的社会，各具不同的价值制度、特殊的行为方式、不同的宇宙观和对其本身在世界中所占地位的观感印象——一言以蔽之，各具极端强烈的不同的民族性。

这种差别，有其基本的性质。其间的问题，并不是说某一种行为方式较好，或某一种行为方式较坏，或者说某一种特性可以赞美，某一种特性可以抨击；两者之间实在并无恰当的理由来进行扬此抑彼的比较。只有见识极狭隘和鄙陋的人士，才会因为自己以黑衣为丧服，而认为中国人丧服用白是“不当”、是“不道德”；因为丧服无论用白用黑，都在于有效地完成同样的社会目标。我们同样承认，不同的人群对于食物有各自不相同的偏好，这种差别不至于引起我们道义上的愤怒。如果有人强迫我们食用其他社会所偏爱的食物，也许会引起我们的愤恨；但谁会认为一些爱斯基摩人吃腐朽的海豹肉，一些澳洲土著吃树上的蛴螬，是“不当”或者“不道德”的呢？印度教徒鄙视我们吃牛肉，我们中有谁又会认为这种反对是合理的呢？但是等到一个问题涉及价值，涉及不同的观察和解释世界的方式，涉及有所强调和有所缄默，涉及不同的希望和恐惧时，我们不偏不倚的公正心理大概就

会杳如黄鹤了。我们感觉到、并且对外宣布说，我们的方式是唯一正确的方式，所有其他方式都是错误的，其合于正确的程度，就像它们合于我们方式的程度。我们打算强迫实施一个单一的标准，若是遇到其他人民对于我们所认为的真理表示怀疑，甚至不予承认之时，我们便感到苦恼和愤怒了。

这种所谓的自我中心思想使我们要在地位相等、时代相同的民族之间讨论民族性的长短得失变得非常困难和复杂。一个用意十分客观的说明，很可能被其他民族的读者解释为恶意批评。如果读者恰好属于说明中所提到的民族，他可能会把说明中客观的语调解释为缺乏了解和同情。这一种情感与听见自己的录音后所引起的观感颇有几分相像。如果读者不是说明中所提到的民族的一分子，他极易不由自主地把说明中所述的行为方式和他自己所有的、对本身特性与社会所抱的偏颇自满的见解互作比较，然后再对两者的差别进行踌躇满志的判断：“谢天谢地，我不像其他的人那样……”

为了尽可能地把因为不友好的批评而引起的观感以及虚伪的自满降低至最低限度，我在本书中已尽我所能，尽量避免把美国人的行为与任何其他社会的行为进行比较，同时设法指出相同的地方。所以除了偶尔几次，因为要表达出同样字句所表现的不同含义，确有必要外，我尤其努力避免提及任何可进行比较的英国人的行为。我深知有若干文字中所叙述的英国人的行为，其实也很可能是美国人的行为，但是除非是全面系统地



比较，否则单是注意局部的相同之点是没有什么意义的。

希望不至于引起不友好批评的观感，以及虚伪的自满，固然是我避免进行比较的动机之一，但我还有一个更为迫切的理由，即由于我的浅薄无知，我所有关于英国（或任何欧洲社会）的知识，不足以使我进行系统的比较。除了对于我们自己的社会及其价值我们全都不免目光错乱以外，而且由于我所受的教育和出身，我也有自己的局限和偏见。我研究英国生活的机会也绝难与研究美国生活时的机会相比；我在英国社会接触的范围要狭隘得多；甚至即使就地理上而言，我对英国的知识也要比对美国的知识少得多。除了进行较为短期的旅行以外，我所知道的仅限于英国的南部和中部；毕生中，我在剑桥以北逗留的时间加起来也不到两个月的时间。而美国的各州，我去过40个以上，我所完全不知道的只有两个区域：西南区（新墨西哥、亚利桑那、内华达）和西北区（华盛顿、俄勒冈、爱达荷）。这两个区域地理面积虽然很广大，但人口极为稀少，所有六州的人口仅占全国人口的30%，所以我认为对这些区域缺乏了解，并不足以动摇任何我所得出的结论。我大部分的时间居于华盛顿特区，这个政治中心城市本身也许不能代表它自己地域以外的一切，但在它小小的区域以内，却聚集了联邦内各州的许多居民。

本书只讨论到美国国内三分之二的居民。南部诸州的历史、传统甚至大部分的人口，以及农村式的新英格兰诸州、

加利福尼亚州和全国的其他部分都有显著的不同，如欲对这种细分的文化逐一进行讨论，非需要另一本同样篇幅的书不可。除了本书第八章以外，关于这个区域内占比较少数的分子，无论种族上的、宗教上的或社会方面的，我都没有加以论述。还有一点也许需要特别说明，即我的叙述只限于过去十年中的美国人。

不过，即使把最显著的例外除外，如要对分布在半个大陆的数亿人进行一个准确的综述，似乎也还是很困难的。这个困难在旧世界（欧洲）也许更有力量：因为在欧洲，由于许多世纪以来的孤立，各地有不同的传统，婚姻互不相通。结果，可以预料得到在不同人群及不同地域之间，将产生很大的差别。不过，美国的历史，除了少数例外以外，却刚好缺乏这种孤立、地方传统和亲族通婚。大西洋沿岸以外大部分美国人是在铁道兴建以前不久到达美洲的，很少人在同一地方有过世代相传的历史，所以也缺乏那种对某一特别区域的强烈感情。当然在不同的地域之间，依然存在着明显的差别；在有些地域，因为具有同一传统的移民占据绝大多数，所以呈现出了地方色彩，例如明尼苏达州的斯堪的那维亚半岛（丹麦、挪威、瑞典）人；威斯康辛州、伊利诺伊州和宾夕法尼亚州的德国人；马萨诸塞州的爱尔兰人；得克萨斯州的墨西哥人；路易斯安那州西部说法语的阿寇底恩（加拿大西南部法国殖民地，于1713年割让于英国，当地居民说法



语——译者）人。还有些区域，大多数居民集中于一种行业，这在一定程度上减少了居民之间的差别，却限制了居民的希望，例如蒙大拿州的矿业，怀俄明州的畜牧业，但这些只是一个共同形式的表面的变动而已。

一个专家可以根据语言习惯的细微区别，进行精密的语言差别分析，借以发现某一美国人在百里以内的出生地；但是就全国三分之一的人口、五分之三的地域而言，这种语音的差别，只是确定表明地方色彩的出身和教养而已。诗人惠特曼对于大部分现代美国的心理发展曾经有明确的预见，用他的话来说，美国有一种“民主的平均性和基本的平等性”；有了这种特色，才使我们能够进行性质广泛的系统论述。

此处也许应当声明，这种民族性的概念，绝无否认个性差别的意思，也不是说所有美国人都表现为下文所述的种种特性。这个概念的全部意思，是指所谓一个人群的特色体系和行为模式，是指那个人群内占重要数量的人士所共同表现，而被其他大部分人所赞同的；而且这种特色体系和行为模式曾是形成整个社会生活制度的最有影响的因素。所以我在书中用“美国国民性”一词而并不加限制解释之时，读者不妨把这个名词的意思扩大，读作“美国人中占重要数量的人士”，或“大多数美国人的情形”，或“如与其他人群比较，美国人也许更倾向于……”——如果为了细密精确起见，经常使用这种累赘的词句，就不免使行文拗口，不易阅读。

我曾检讨若干典型关系中习惯的和有意的行为，如子女对父母、父母对子女、夫妇、爱人、朋友、邻里、商业同行和竞争者、资方和劳方、多数对少数、美国人对外国人等等，并设法一一讨论根本的、形成美国人行动的恰当的主题。在技术上，这种研究方法就其范围和系统性而言是一种新奇的方法。不过还有一个严重的缺漏，书中完全没有提到宗教问题，以及教区居民和教士间的关系。这是一种性质严重的缺漏；尤其是在农村，基督新教有极高的社会地位，从它所产生的理念，往往具有很大的影响力。这种缺漏，一方面源于我的无知；我缺乏足够的经验或知识以进行准确的论述。我虽曾系统地把我能掌握的材料进行了一番科学的思考，正如我对任何其他人类学材料所采取的态度一样，但因为我在美国时并没有计划写这本书，所以没有留意收集我的材料。除了研究那个虔诚的合众教会教徒、人格分裂症患者以外，我在美国前后所担任的各种职务，都无法和美国国内的宗教生活有长时间的接触。鉴于我对于那些有重要社会心理的事件，完全只有间接或辗转得来的知识，所以我索性决定完全置之不理。

本书可以被视作根据“心理文化”观点来研究美国人特性的第二本著作。1942年梅特女士写了一本《知己知彼》，“讨论美国人特性的长处和弱点——我们可以获取战争胜利的心理准备。”该书的主要目的，是希望“以我们所有的知识和真知灼见，在人类学家的本位上尽可能地帮助取得战争的胜利”。



梅特博士心里有了这个凌驾一切的目标，所以全力集中于详细分析美国人的道德原理，而除了少数偶尔提及之处外，对于美国生活中这种道德原理不发生作用的领域，完全置而不论。书中关于美国人道德地位的说明，在我看来似乎极为详尽和完备，所以我不想再画蛇添足。我曾经对梅特博士的结论，进行过若干简要的叙述，我也参考过她的著作中有关的各章。

梅特博士著作中关于美国家庭的特殊发展的研究，为我提供了一个可以遵循的路径。因此，在两书之中，存在若干重复之处是在所难免的：凡梅特博士已提出充分论证的各点，我仅以概述她的结论为限。我没有进行任何争辩；对这个问题有兴趣的专家，把两书一比，可以很容易看出有少数地方我和她有不同的解释，至于我偏重不同的地方则更多。

我在知识上所得益于梅特博士的，实在无法进行充分的表达。我在文化人类学方面所受的许多训练和方向，从她书中所得的关于美国国民性的资料，以及通过多年来长期谈话表达的、使我对英美特性的不同之处有更进一步了解的真知灼见，我深受她的启发。不幸的是，我始终不曾养成把谈话内容记录下来的习惯；所以在书中很可能援引了原来由她所提出的观念和公式，而没有进行适当的声明鸣谢。我请求读者宽恕笔者这种无心的失礼之处。

为了使本书的附注不至太多，所以我对于前人关于同一题目的许多论述——无论是和我的见解相合的，还是和我的见解

抵触的，不曾一一注明。借助许多著作，我获得了十分清晰的认知。在这里，我特别想提出的有布洛根的《美国问题》、兰斯威尔的《个人的不安与世界政治》、凯瑟琳的《解放的美国》、托克维尔的《论美国的民主》。赫顿的《如日中天的中西部》，或根斯的《美国内幕》，直到本书完稿后我才得以拜读。

罗宾曾为《幸运》杂志从优良的民意测验中对过去十年进行一次系统的调查，我从这个调查中获得了大量的资料。我不愿在本书本文内插入统计表格，所以书中关于这方面的来源，没有进行直接的援引；但本书内相当一部分的陈述，都可参证《幸运》杂志的测验，从而获得统计的证明。

书中的材料，有许多是根据多年来在美国各地举行的谈话和讨论而得来的。我自己以及谈话的对方在当时都不知道后来我会写这本书。所以对于他们所提出的、没有另外见诸文字的说明或见解，不便举出提出者的姓名，以免有失公允。不过，我自知曾从以下各人处获得过资料：奥登、贝特逊、本尼迪克特、乔治·狄逊和蒲加·狄逊、约翰·陶拉特和维克杜·陶拉特、厄列克孙、傅勒、浩尔、荷尔姆、欧文·加尼斯和玛乔丽·加尼斯、简宁斯、寇斯·泰恩、恩斯特·克里斯和玛利安娜·克里斯、兰斯威尔·雷茨、保罗·林巴格和玛格雷特·林巴格、约翰·马夏尔和玛丽·马夏尔、麦克·梅和罗倍·梅、亚尔弗雷特·梅特洛和罗大·梅特洛、彼得·满陶克和卡门·满陶克、斐里奥·奈许和厄狄斯·奈许、考尼列斯·奥斯



哥特和哈里欧·奥斯哥特、纳尔孙·鲍恩特和亨里泰、鲍恩特、罗伯茨、里奥·洛斯敦和柏里西拉·洛斯敦、约翰·索尔特和奥立武·索尔特、许纳特和斯庇尔、斯图亚特、乔治·泰勒和罗伯特·泰勒、玛丽·泰勒、约翰·魏廷和比特兰斯·魏廷和泰恩。我希望他们接受我的感谢。伦敦美国资料图书馆的馆员曾对我提供了善意的帮助，我也表示感激之情。

我特别感激伦敦大学和芝加哥大学的谢尔斯教授。他非常细心地阅读过本书的初稿，并提出了许多的批评和建议，我感觉到它们大大提高了本书的价值。他提供给我许多宝贵的材料，并且准许我采用从他最广博的知识中得来的若干概念或说明。可惜我未能获准在有关的地方提出适当的感谢。

虽然我从以上的书籍和讨论批评中受益匪浅，但本书归根结底是以我在美国七年多的经验和接触，以及构成我在美国生活的爱情、友谊、争执、误会、复杂的谈判、不经意的事件等为根据的。也许会有人认为像这样的一本书对于曾给我许多优惠的那个国家和她的人民未能尽称颂之能事，但持这种意见的人一定没有了解写作本书所持有的精神（我希望他们的人数不多）。为避免发生任何误会起见，我愿意郑重声明，我相信未来的和平与世界的繁荣有赖于英美人民和政府之间的彼此了解与有成效的合作；我也相信，这种了解和合作是防止再度发生战争的不可设想的恐怖，或防止极权独裁统治、程度仅略逊战争一筹的恐怖的唯一保障。但彼此互相了解如果仅仅建立于幻